

攝影藝術講座



朱羽君 著



摄影艺术讲座

朱 羽 君

长 城 出 版 社

一九八二年 北京

封面设计：邵柏林

责任编辑：魏铭祥

摄影艺术讲座

朱羽君 著

长城出版社出版 新华书店发行

一二〇一工厂印刷

787×1092毫米 32开 5.5印张 100,000字

1983年10月第一版 1984年12月北京第三次印刷

印数 177,001—297,000

书号：8269 26 定价：0.70元

前 言

关于摄影艺术的表现方法问题，我曾在全国一些省市举办的各种形式的摄影学习班上作过发言。许多同志勉励我将所讲的内容写出来，我便将发言的提纲铺写成这本十万余字的小册子。在长城出版社的大力支持下，得以同读者见面。

这本小册子主要是谈摄影艺术创作中的问题，其中如章法、角度、线条、影调、光线、色彩等都是围绕着解决创作中的表现方法问题来谈的，技术问题很少涉及。并且，力图从美学欣赏的角度对一些照片进行分析，从中探讨摄影表现方法的一般规律和法则。如果这本小册子能对摄影爱好者有些益处，对我将是莫大的鼓励。

为了阅读方便起见，本书举例的照片都附在行文之中。这些照片都是在各摄影刊物上或展览会上见到过的，书中插图只起提示的作用。因水平所限，错误和不当之处在所难免，望得到专家们和读者的指正。

作 者

一九八二年三月于北京

目 录

第一章	概述.....	1
	摄影与摄影艺术.....	1
	摄影艺术的特点.....	3
	纪实性与真实性.....	6
	摄影艺术的典型化.....	8
	摄影构图的意义——内容与形式的 完美统一.....	9
第二章	画面布局的章法.....	12
	主体提纲挈领.....	13
	陪体构成情节.....	18
	环境渲染烘托.....	22
	空白疏通气脉.....	34
	达到整体的均衡.....	41
第三章	拍摄角度与画面形象.....	45
	不同方向的感情色彩.....	45
	不同高度的虚实意境.....	53
	不同距离的景别变化.....	58
第四章	在画平面上真实生动地造型.....	65
	深远空间的表达.....	66
	立体形象的再现.....	74
	可触摸的质地感受.....	77
第五章	线条和影调的表现力.....	81

	线条的提炼	81
	影调的配置	92
第六章	光线的描绘	100
	光线——摄影者的画笔	100
	室外自然光的运用	101
	室内自然光的魅力	114
	人工光源的组合规律	120
	自然光和人工光的综合运用	127
第七章	几种摄影题材的艺术处理	129
	神形兼备的人像摄影	129
	壮丽秀美的风光摄影	137
	静中寓动的静物摄影	144
	人情世态的生活摄影	150
第八章	彩色摄影的艺术处理	156
	色彩的基本知识	156
	色彩的艺术表现力	160
	摄影画面的色彩配置	164
	彩色摄影的光线运用	168
	彩色摄影应注意的问题	170

第一章 概 述

摄影与摄影艺术

摄影是现代科学技术发展的产物，它是建立在光学、化学等一系列科学技术发展的基础上的一种科学技术手段。摄影技术的出现，把现实生活中发生的转瞬即逝的现象，固定在画面上，以供观察、探讨、欣赏，把真实的形象留传给后人。到目前为止，摄影技术还在日益发展，愈趋精确细微。它从只能纪录近似现实生活中的黑白影像，到更为逼真地纪录色彩丰富的现实世界；从纪录人眼所见的领域直到再现宏观世界和微观世界的现象。现在，摄影获得了极其广泛的运用，已深入到社会生活的各个领域。摄影用来反映社会生活、传播新闻，是社会上重要的宣传手段之一；摄影用于科学研究工作，纪录物理和化学过程中的各个瞬间现象，红外线摄影、显微摄影、宇航摄影等的发展，对医学、物理学、考古学、天文学等研究提供了现代化的手段；商业广告、宣传展览、文化教育等部门都离不开摄影。由于摄影器材和摄影技术的普及，现在掌握和使用照相机的人日益增多，人们用摄影来纪录自己的生活、家庭的欢乐、朋友的聚会、孩子的成长、愉快的旅游、离别的纪念……。摄影已经成为人们日常生活中不可缺少的组成部分。

当摄影用来作为创造艺术作品的手段，用来反映现实

生活，表达人们对生活的见解和感受，抒发思想感情，给人美感享受时，便产生出了一门新的艺术——摄影艺术。

运用摄影的手段能否创造出艺术作品，这个问题已为摄影艺术发展和实践所肯定和证明。但是，曾经有人怀疑运用摄影的手段能否创造出艺术作品。他们认为摄影既是一种科学技术手段，它就与艺术无缘。因为以前的艺术，技和艺统一于作者一身，艺术形象是由人的手一步一步完成的，雕塑是用刀刻出来的，绘画是用笔画出来的，艺术形象与现实生活相似的程度取决于艺术家技巧的高低。其中为了要获得塑造形象所需的技能和功力，就要花费许多时间。一位画家，光是为达到能正确地表达现实生活中的透视比例关系、形的组合、质的描绘就要花费大量时间和精力，然后才能进入艺术创作的自由天地。而摄影运用了一系列的科学成果，大大地简化了再现生活形象的技能，人们比较容易地获得这种能力，而且它的逼真性、相似性又有了科学的保证，这就使得一些传统艺术家们愤愤不平，并由此怀疑和嘲笑有人利用摄影手段来进行艺术创作的努力。二十世纪初期，当摄影艺术在中国萌芽、发展时，也是处于受人嘲笑的地位。五四时期的学者钱玄同就否定摄影能成为艺术，他武断地说“凡是摄影者必是低能儿”，“摄影太容易了，无论何人，五分钟之内就可学会。”然而，当时一些有志于摄影艺术的人士就看清楚了摄影的手段用于艺术创作的价值和可能性，为摄影艺术的发展大造舆论。如当时的刘半农的《半农谈影》，一开头就着力批驳那种认为“照相是五分钟之内就可以学会的”，“照相是假借的，图画是用真本事画出来的”等等观点，他认为摄影虽与绘画等艺术的“术”不同，其“艺”的要求却是一致的，都

是通过一定的技能来形象地反映生活，表达艺术家对生活的感受、认识和评价。科学技术手段并不影响艺术的本质。一些掌握了绘画技能的人，如果没有艺术家的眼光和心灵，一辈子充其量也不过是一个画匠。同样，摄影者如果只是用摄影手段逼真地纪录现实，也不会有任何艺术创造，充其量也不过是一名摄影匠。的确，运用摄影的手段通向艺术之宫，并不是像有些人想象的那样是一条捷径。摄影艺术创作虽然借助于一定的科学技术手段，但是要创作出真正具有独创性的有特色的摄影艺术作品，同样不是一件容易的事。同样需要遵循艺术创作的规律，深入生活，探索深刻的主题，选择鲜明的题材，揭示生活的典型形象，并寻求合乎主题和题材的独特的造型形式。这是需要付出艰巨的创造性的劳动的。本书正是力求从摄影创作者所应作出的主观努力方面来阐述这一问题的。

摄影艺术的特点

摄影艺术是造型艺术中的一个门类，是用摄影手段塑造可视的画面形象来反映生活、表达思想感情的。

摄影科学技术手段的特性给摄影艺术带来了显著的特点。光学镜头、感光材料再现形象有它严格的科学规律，不满足它的条件是不可能获得画面形象的。正是由于这种制约和局限，形成了摄影艺术创作的重要特点，即特定的空间性和特定的时间性。

首先，摄影艺术要获得形象，摄影者必须在形象实际存在的同一空间中，被摄对象必须处于镜头之前，包括在镜头看得见的视野之中。离开了形象实际存在的空间，就不能获得摄影艺术形象。即使有的用摆布、拼接、虚焦点、

后期加工等手段，来获得某种形象的特殊视觉效果，但其基础必须是将形象置于镜头之前的拍摄过程。离开了镜头再现特定空间中的实有形象的这一特征，也就不成其为摄影艺术了。并且，由于镜头呈像的特点，固定在画面上的影像，还直接与镜头和被摄对象之间所形成的空间角度有关，角度稍一变化，固定在画面上的影像就要起变化。所以摄影者不但要与被摄对象处于同一空间，而且还必须与其形成一定的空间角度，才有可能获得预期的画面形象。绘画、雕塑创作虽然也必须面对着生活中的实体对象进行观察、临摹，也需要特定的视角来描绘、造型，但是在具体创作时，是可以离开形象存在的同一空间，可以在自己的工作室、休息地或者在离开描绘对象很远的地方进行，更无须与被表现的对象呆在某一特定的空间角度上，创作形象时，具有较大的空间自由。摄影艺术创作却不然，它依赖于现实生活所提供的真实空间。要表现黄山，摄影者必须在黄山，要表现桂林山水，必须面对着桂林山水，我国摄影艺术史上的那些表现革命战争年代的优秀摄影作品，都是作者深入火热斗争中，在长城脚下、太行山区、延安窑洞……与战士们生活在一起才创作出来的。摄影艺术创作的这一特定的空间性，给人们带来这样一个观念，摄影画面的形象，都是在现实生活的实际空间中存在过的实在的对象。

第二，要获得摄影艺术形象，还必须在对象实际运动着的特定时间中进行。摄影的机械性能和胶片的光学反应，都与瞬间状态有关，一幅摄影画面，不可能反映运动的全过程，它只能纪录事物运动的某一瞬间，即使现在有用连续闪光灯，多次曝光，在画面上纪录运动的过程，但它实

实际上仍然是运动过程中不同瞬间的相加，并未改变其画面形象的瞬间性。绘画和雕塑表现的虽然也是对象运动的某一瞬间形象，但它们的创作过程却不是瞬间的，一幅画可以画上几天、几个月，一座雕塑可以刻上一年半载。而摄影艺术的瞬间性，不但体现在画面形象上，而且体现在创作中。错过了时机，抓不住瞬间，形象就会改变，有的甚至一去不复返，只能成为永远的遗憾。有些重大的富有历史意义的事件，它们出现在历史的长河中犹如闪电一般，如果摄影者不立即奔赴现场，不抓住重要的时机，以后也难以填补这一空白。比如具有历史意义的四·五天安门事件发生在一九七六年四月的几天之内，人民群众用花圈、诗歌、演讲等方式进行斗争，广场上波涛汹涌，瞬息万变。但几天一过，这历史性的壮烈场面也过去了，四月四日还是花圈的山峰，挽联的海洋，到五日晨，在“四人帮”的残酷扫荡下，广场上只有一片萧索。其他艺术形式可以事后追述，画“丙辰清明”写“十里长街”，唯独摄影艺术，事件过后，再也无能为力，再高明的摄影艺术家也只能引为遗憾。一位画家说过，世界上没有两片完全相同的树叶。我们说世界上也没有两个不同时间里完全相同的事件，只有真正的摄影艺术家才懂得时间在摄影艺术创作中的意义。

摄影艺术创作的特定的空间性和时间性，给摄影艺术带来了鲜明的特点，即摄影画面形象是现实生活中的对象在实际存在的空间和实际有过的瞬间中所呈现的形象。使摄影艺术具有纪实性和可信性的品格，在人民群众心目中具有一种自然的亲切感，它的艺术价值常常和史料价值紧密地结合在一起，形成了摄影艺术独特的生命力与感染力。

纪实性与真实性

日益精微的摄影技术使摄影具有如实地令人信服地纪录现实生活的能力。摄影获得形象的特点也使人们相信摄影画面上的形象是现实生活中实际存在的事物的反映。正是这种纪实性，使摄影艺术为人民群众所喜闻乐见。但是，摄影的纪实性并不能保证摄影艺术作品的真实性，因为这是两个不同范畴的概念。纪实性是摄影具有的技术特征，而摄影艺术的真实性，则是指画面内容反映生活所达到的正确程度，即生活本质的真实。摄影手段的纪实能力所带来的外观的细节的真实，确实使摄影艺术有了独特的素质，但摄影艺术创作不是以再现对象为目的，而是要富有感染力地去选取主题和素材，表达对生活的认识和评价。现实生活是纷纭复杂的，现象和本质、偶然和必然、主流和支流交织在一起。现实生活又是无限广阔的，固定在画面上的只能是沧海中的一颗水珠，摄影者选择什么事物？选取什么角度？抓取什么瞬间？都体现了作者对生活的认识、评价和审美观点。现实生活中的对象，并非任何一个角度、任何瞬间拍摄都能表达出本质意义的。比如一个劳动模范在八小时工作中，劳动节奏有张有弛，神情的专注有高潮也有间歇，因此，要表现劳动模范的形象，绝不是每一个瞬间都能说明问题。要想正确地、真实地表现劳动模范的气质，就要观察、选择那些能说明其本质的瞬间才是真实的。纪实性是每一张照片都具有的，而艺术的真实性却不是每一幅画面都可能达到的。在现在的生活中，有积极奋发地为实现四个现代化而奋斗的人物、事物，也有低沉、伤感，保守落后的人物、事物。哪是主流？哪是支流？对

前者如何表现？对后者又采取什么态度？作者必须用画面形象作出回答。摄影艺术作品是否合乎生活本质的真实，人民和历史会作出公正的评价。摄影艺术问世以来，各个历史时期都有过许许多多作品。为什么有些作品到现在还能激动人心，而且随着时间的推移越来越显露出它的价值。而有些作品，发表时就没人爱看，时间一过，人们就将其扔进历史的垃圾堆。这告诉我们，艺术的真实性，必须忠实于时代，忠实于人民，要合乎历史发展的规律和潮流，这就要求摄影艺术工作者有正确的世界观、人生观，并且要深入生活，与人民同呼吸、共命运，才能达到艺术的真实。

还应该指出，摄影手段的纪实性特点常常被人看成是摄影艺术的缺点，他们把一些艺术上缺乏概括力的绘画称为照相式的，有的文学家也把自然主义的琐碎描写称为照相复制。好像摄影与自然主义有必然的联系，好像运用摄影手段就不能对生活进行提炼和概括，就会完全限制了作者的主观能动性，这显然是一种误解。一些自然主义的摄影家也将摄影的纪实性奉为至宝，标榜只要摄影镜头拍下来的都是真实的，他们用平庸、琐碎、偶然的事物来掩盖生活的本质的真实，其结果必然是对生活的歪曲。我们说摄影的造型手段，完全有可能对生活现象进行概括和提炼，摄影者有许多方法可以将不需要的东西排除画面之外，并将所需要表现的东西加以突出和强化，以达到画面形象的简洁、准确、鲜明、生动。这正是本书所要阐述的内容。它将证明摄影艺术作品，绝不是现实的自然主义的复写，它是一种艺术创作，摄影者完全有能力对生活进行本质的阐述，完全可以发挥自己的主观能动性。

摄影艺术的典型化

塑造典型是一切文学艺术的中心问题之一，摄影艺术也不例外。有人认为摄影艺术难以创造典型，也不要求创造典型。理由是典型源于生活，高于生活，要经过概括、集中、综合、虚构才能达到，而摄影艺术做不到这一点，它表现的是生活中的具体的个别的对象，不能综合、概括，更不能虚构，因此就不能创造典型。这种看法是片面的。

典型是客观存在的，现实生活中就存在典型人物，典型事件，典型环境。有些事物就比同类事物要突出些，丰富些，通过它能看出同类事物共同的特点，这类事物就具有典型意义。比如，工厂为什么能选出劳动模范？就说明同样是积极劳动的工人中，有人成绩更为显著，这些事迹突出的模范就是工人中的典型。雷锋为什么被人传颂？由于他的事迹具有共产主义理想的典型意义。生活中高尚的思想，美好的感情总会在一些平凡的具体的事物中闪出光辉，丑恶的东西也总是以具体的形象存在，受到人们的谴责。摄影者如果在生活中认真观察、选择，用一番沙里淘金的工夫，它所表现在画面上的形象就会具有典型意义。选择是摄影艺术典型化的重要手段，它能做到寓一般于个别之中。另外，摄影技术手段的创造性运用，使摄影艺术同样具有提炼、概括生活的能力，选择拍摄角度，合理布局画面，安排好线条影调结构，选择理想的光线条件，使用合理的相机镜头等等，都可以强化形象的某些特征，给观众以强烈的心理感受和视觉印象，使画面形象合乎典型化的要求。这也是本书要着重谈到的问题，它将说明摄影艺术具有自己的典型化的手段。事实上，摄影艺术发展史

上已创造了许多典型，《白求恩大夫》、《黎明的钟声》、《斗争地主》、《在结婚登记处》、《数学家华罗庚》、《力挽狂澜》、《团结起来到明天》……这些都是富有鲜明时代特征的典型的摄影艺术形象。那种认为摄影手段不要求创造，也创造不了典型的理论，实质上是贬低了摄影艺术。

摄影构图的意义——内容与形式的完美统一

“摄影构图”一词，人们口语中常用它来表示摄影画面的结构、布局。从理论上讲，摄影构图的概念的涵义要广泛得多，它包括摄影艺术创作的整个过程，从主题思想的确定到画面艺术形象的完成。研究摄影构图就是研究主题思想内容与画面表现形式的统一。

一幅优秀的摄影艺术作品，总是内容与形式的完美的统一，其中内容是主要的，起决定作用的，它决定着作品的价值与生命力。但是，内容与形式是紧密地结合在一起的，形式反过来也影响内容。好的思想内容如没有完美的形式去表现，就无法被观众领会和接受，就不能起到内容所具有的教育、鼓舞和美学作用。不好的形式还会歪曲作者的本意，起相反的效果。在研究摄影构图问题时，我们既反对脱离内容去追求形式的形式主义，又反对无视艺术形式的形而上学的观点。

摄影艺术的形式主义表现在脱离社会现实生活，脱离思想内容，一味追求光学效果、线条趣味、色块组合、表现一些谁也看不懂的抽象图案，用变形夸张故弄奇特，好像照片越怪状越艺术，这种照片不能引导人们去认识生活，

也没有任何审美价值。

不重视艺术形式的形而上学的观点，同样会葬送艺术本身。有的人把摄影艺术当作某种思想内容的图解，片面地理解政治标准第一，以为只要思想内容好，艺术性可以不讲究，人们一谈到要探讨形式，便认为是形式主义，这同样是不正确的。“四人帮”一类野心家，把摄影艺术当成阴谋政治的传声筒和工具，不但思想内容反动，形式上也粗制滥造，使公式化、概念化盛行，他们给摄影艺术造成的恶果，是要很长时间才能消除的。

在摄影艺术创作中，当主题思想确定之后，重要的便是运用摄影手段提供的一切可能性，将要表现的内容体现在画面视觉形象上。摄影艺术形式在反映内容时有着自身的规律和相对的独立性，这是必须认真加以研究的。

本书研究的问题就着重在当主题思想内容确定之后，摄影者怎样寻求合乎内容的画面形式，并从分析照片入手来具体地说明摄影艺术在表达内容时的一般规律和法则。当然，对这些规律和法则的叙述和分析并不能保证初学者一定能拍出好作品，只是希望初学者在进行创作时，减少一些盲目性。事实上，摄影构图法则的运用是十分灵活的，只有在实际创作中才能具体化。每一个新的主题，都会向作者启示出特殊的拍摄角度、画面布局、光线描绘和线条影调组合。在讲述摄影构图的某些法则和可能性时，其目的也并不在于要摄影者丝毫不差地去遵守这些法则。俗话说“艺无定法”，常常有这种情况，有时有意地违反某些法则，反而会获得巨大的表现力。但这并不说明研究这些一般的规律就没有什么意义了。因为创作中的破格、有意地

违反等都是在十分通晓一般规律的基础之上才能达到预期的目的。

总之，研究摄影构图的实质，就在于帮助我们周围丰富多采的现实中选择出典型的生活素材，并赋予它以鲜明的造型形式，创作出具有深刻思想内容与完美形式的摄影艺术作品。

